

ABOUT THIS REPORT

关于本报告

郑重承诺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报告依据

本报告主要依据GRI《可持续发展报告指南》(G4版)和《中国企业社会责任报告编写指南CASS—CSR2.0》进行编写，同时参照了上海市证券交易所《上市公司2009年年度报告工作备忘录第一号：内控报告和社会责任报告的编制和审议》、《公司履行社会责任的报告》编制指引、关于加强上市公司社会责任承担工作暨发布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环境信息披露指引》的通知、Worldsteel Sustainability Indicator Reporting Guide2014、世界银行Eco2cities可持续框架。

报告范围

除非有特殊说明，本报告主要描述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期间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*钢铁主业各生产单元(公司直属厂部、钢管条钢事业部、武汉钢铁有限公司、宝钢湛江钢铁有限公司、上海梅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、宝钢股份黄石涂镀板有限公司、宝钢特钢长材有限公司)，以及宝钢研究院、上海宝钢国际经济贸易

有限公司、上海宝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等单位的经济、环境、社会工作等业务活动。

本报告中的财务数据以人民币元(CNY)为单位。为参照方便，您可用1USD=6.5342CNY兑换率计算(据中国人民银行2017年12月31日公布的基准汇率)。如是欧元，公司建议使用同样标准下1EUR=7.8023CNY的兑换率计算。

*注：以下出现的“宝钢股份有限公司”、“宝钢股份”、“股份公司”、“公司”、“宝钢”均为“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”的简称，不再赘述。

文本语言及发布形式

本报告分别以中英文两种文字出版，若两种版本间有差异之处，请按中文版解读。

本报告以印刷品和PDF电子文件两种形式向读者发布，其中PDF电子文件可在宝钢股份网站(<http://www.baosteel.com/>)下载阅读。为了减少对环境的影响，我们提倡读者尽可能下载阅读电子版本，我们也将逐年减少印刷版的印数。

本报告印刷版采用再生纸印刷。为了节约用纸，我们尽量控制篇幅，如果您想了解本报告以外的其他信息，可通过浏览宝钢股份网站或我公司年度财务报告获得补充。

对本报告的内容如有疑问，请致电或致信于我们进行咨询。我们的联系方式如下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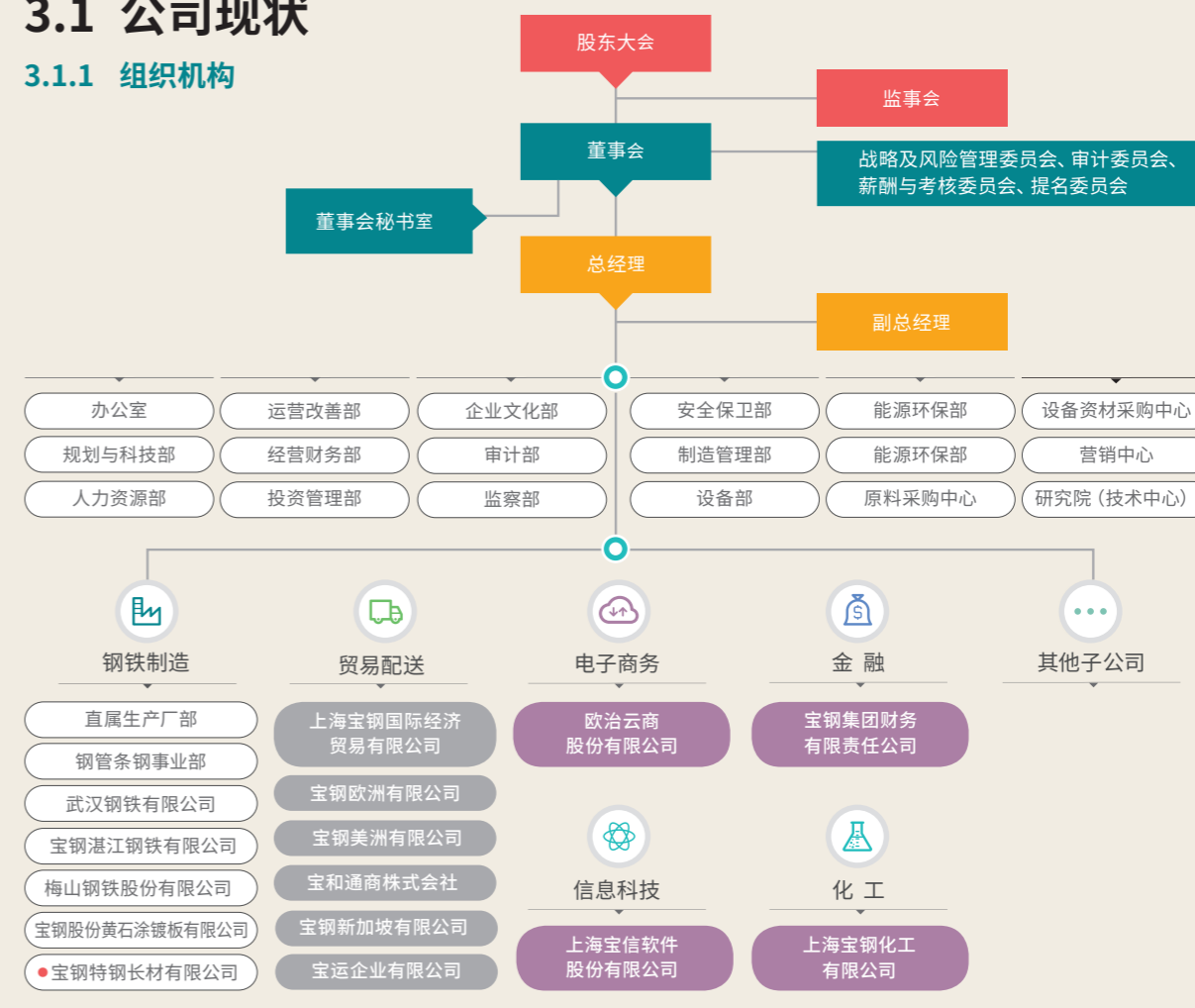
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
中国 上海市 宝山区 富锦路885号
邮政编码：200941
电话：0086-21-26646114
传真：0086-21-26649000
E-mail: webmaster@baosteel.com

ABOUT BAOSTEEL

公司概况

3.1 公司现状

3.1.1 组织机构



备注1: 公司组织机构图(截至2017年12月31日)

备注2: ●表示宝钢股份受托管理

备注3: 2017年与2016年的变化点:(3个部门更名,新增2家子公司,减少1家子公司)

- 财务部更名为经营财务部、研究院更名为中央研究院、器材备件采购部和工程设备部合并成立了设备器材采购中心。
- 受托管理宝钢特钢长材有限公司。
- 收购武钢集团国际激光拼焊有限公司100%股权。
- 欧冶云商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调整,由中国宝武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直接管理。

备注4: 上海宝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简称为宝钢国际,下文不再赘述。